

# 大仁藥學專科學校危害通識制度之推行

王志傑、仇敏

大仁藥學專科學校工業安全衛生科

## 摘要

本校為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，於民國八十一年所推動之危害通識制度，對於校內所有實驗室（研究室）內使用到的危險物及有害物（以下簡稱危害物質）均貼上標示，並且均附上一份物質安全資料表（MSDS），置於實驗室（研究室）易取得之處所，且對於該場所所擁有之危害物質，備有一份危害物質清單，作為管理之用。再者，除了經由舉辦教育訓練，使每一位擔任實驗課的教師都能瞭解每一危害物質的特性，預防災害之發生外，亦加強其對於意外災害發生後，緊急應變之能力，以使災害之損失達最低之程度。並且，為保障從事實驗同學的安全與健康，在每學期第一次上課時，安排危害認知之課程，以確實達成此制度推行之目的。

關鍵字：危險物，有害物，物質安全資料表（MSDS）

智慧藏